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12025HY0536581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5〕3161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
建设项目名称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建设项目--教工宿舍（自编号 B-7） 项目代码：2017-440111-82-03-015984
建设位置	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良田中路 181 号
建设规模	教工宿舍（自编号 B-7），总建筑面积 25332 平方米，地上 16.0 层：21328.44 平方米，地下 1.0 层：4003.56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53 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2) 放 23B301/ (2025) 复 23B123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你单位就场地道路绿化完善、临时施工围蔽拆除等事宜，出具了《关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建设项目--教工宿舍（自编号 B-7）的承诺书》，请遵照执行并在承诺期限内（道路绿化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临时施工围蔽 2027 年 6 月 5 日前）整改完善后向我局申请复核。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 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11 月 3 日

抄送：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11 月 3 日印发
